

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嘉南藥理大學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注意事項

一、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係依「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之現場登記分發報到」辦理之。

二、現場登記、分發及報到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日期：115 年 7 月 8 日(星期三)

(二)地點：嘉南藥理大學英傑六舍 2 樓(V棟)创客基地

報名學生辦理現場登記分發請依「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」指定之日期、梯次時間、地點，及本注意事項規定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及報到。

三、現場登記分發各梯次登記及截止時間如下表：

項目	梯次	
	第一梯次	第二梯次
分發順位	第1至第20止	第21至第35止
登記時間	09:00	09:25
登記截止時間	09:20	09:45

四、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注意事項：

(一)免試生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前請詳細查閱招生簡章第 17 頁至第 20 頁之規定，並親自至本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(限一名家長陪同進入分發現場)，若因故無法親自到校參加者，可填具附件一「代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委託書」委託他人辦理(受委託人以代理一名免試生為限，受委託人須備妥免試生之應帶資料及個人之身分證明文件，親自至現場參加登記分發，始得承認登記資格，惟免試生不得委託其他免試生代理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，違者不予受理)。

(二)應攜帶之資料：

1. 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
2. 身分證明文件正本
3. 國中學歷(力)證件正本

(三)逾時登記之免試生(指免試生未按時依「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」中規定之指定梯次、登記時間及地點，前往辦理登記之免試生者)依到達登記處之時間，安排於之後開始登記作業之梯次學生前面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，若於最後一梯次登記作業結束後方到達登記處，則待該梯次分發結束後，尚未額滿時，依分發順序依序分發。

- (四)免試生若已完成登記，不論是否已接受分發，均不得再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，僅特種身分生於第一階段一般生分發作業未錄取或放棄錄取資格，方得參加第二階段特種身分生現場登記分發報到。
- (五)特種身分生於參加第一階段一般生現場登記分發且錄取報到後，不得再參加第二階段特種身分生現場登記分發報到，若特種身分生於第一階段一般生身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放棄者，可以特種身分生參加第二階段現場登記分發報到；惟如放棄第一階段現場登記分發，參加特種身分生外加名額分發者，未獲外加名額錄取時，不得要求回復第一階段一般生身分分發錄取結果。
- (六)免試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須於 115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一)12:00前傳真已填寫之附件四「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分發確認單」，並以掛號寄至本校，逾時不再受理放棄錄取資格申請。
- (七)接獲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之免試生，並不表示一定能被錄取，須視招生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。
- (八)遠程之免試生應把握行程所需時間，提前到達本校指定地點，若逾時登記導致喪失錄取機會，應自行負責。
- (九)未盡事宜請參閱「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」之說明。

五、備註：

- (一)本校之分發作業，至所有科別額滿時即行結束，屆時免試生不論是否已辦妥登記手續，均不再給予分發。
- (二)依簡章規定：凡已錄取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再參加當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，違者取消其聯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。
- (三)有關115年7月8日(星期三)現場登記分發作業之相關訊息，將於115年7月3日(星期五)進行第一次公告、115年7月7日(星期二)進行第二次公告，將公告於本校網頁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VzdNvn>)。
- (四)需補發「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」者，請於分發當日登記前憑身分證明文件至現場服務臺辦理。

六、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場地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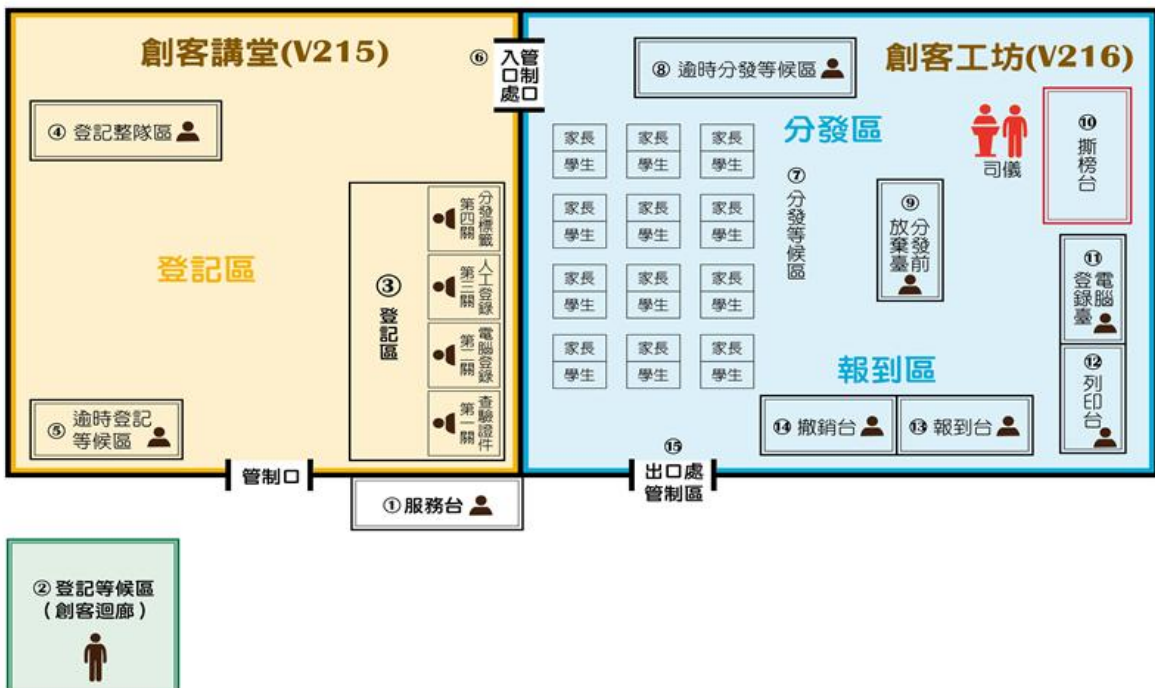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學校位置：嘉南藥理大學（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）

(二)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地點：英傑六舍2樓(V棟)創客基地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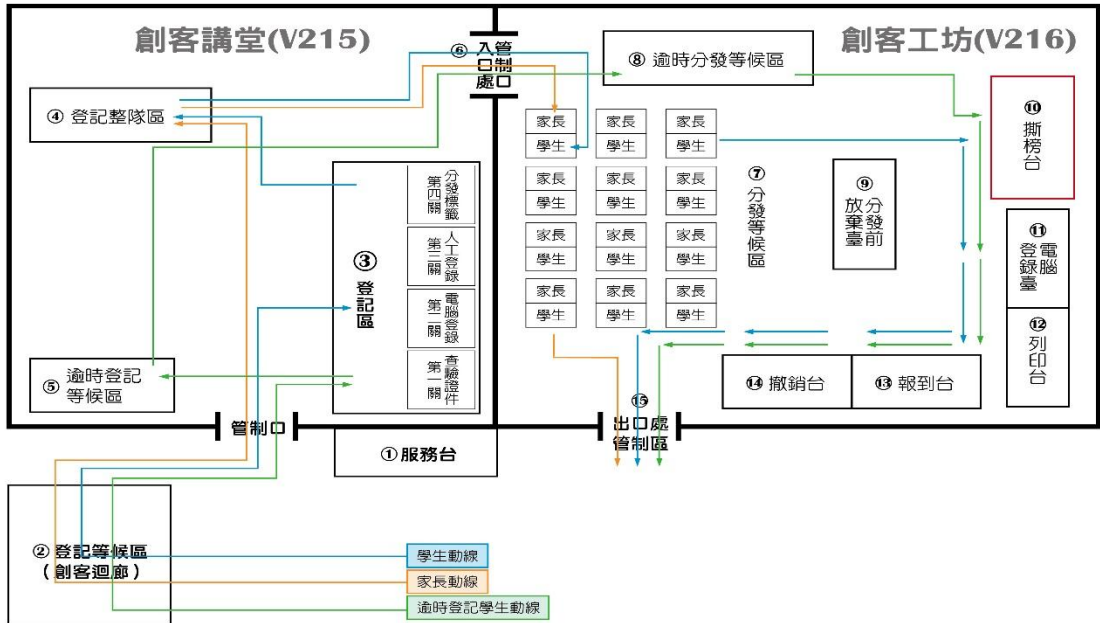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場地配置圖(英傑六舍2樓)

嘉南藥理大學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
場地配置圖 英傑六舍二樓 (V棟)



八、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流程圖

嘉南藥理大學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
場地動線圖 英傑六舍二樓 (V棟)

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代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委託書

茲代理委託人辦理「115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」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，並遵守委員會「受委託人以代理一名免試生為限，並不得由其他免試生代理參加分發」，違者不予受理之規定。

若因此遭致權益受損，委託人願負一切責任，敬請准予代理相關手續。

此致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

委 託 人 ：

委託人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(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)

受 委 託 人 ：

受委託人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(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)

受委託人通訊地址：

受委託人電話：

免試生簽章：_____

免試生家長或監護人簽章：_____

註：煩請受委託人攜帶委託人及本人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便查驗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確認單(正表)

免試生姓名：	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免試編號：	錄取科組：
錄取身分別：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寫附件四「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分發確認單」，於 115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一)12:00前傳真並且同時以電話確認後(註冊組聯絡電話06-2664911#1130)再以掛號郵寄至嘉南藥理大學註冊組地址：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</p> <p>2. 已錄取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再參加當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，違者取消其免試入學錄取資格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免試生簽名：_____</p>	

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日

學校存查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確認單(副表)

免試生姓名：	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免試編號：	錄取科組：
錄取身分別：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寫附件四「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分發確認單」，於 115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一)12:00前傳真並且同時以電話確認後(註冊組聯絡電話06-2664911#1130)再以掛號郵寄至嘉南藥理大學註冊組地址：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60號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</p> <p>2. 已錄取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再參加當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，違者取消其免試入學錄取資格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免試生簽名：_____</p>	

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日

免試生存查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放棄分發資格聲明書(正表)

本人_____免試編號：_____分發順位：_____

(第__階段第__梯次)因故自願放棄現場登記分發資格，並保證爾後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分發，特此聲明。

※本人已領回相關證明文件。

此 致

(招生學校)

免試生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7 月 日

招生學校存查

.....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放棄分發資格聲明書(副表)

本人_____免試編號：_____分發順位：_____

(第__階段第__梯次)因故自願放棄現場登記分發資格，並保證爾後絕不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分發，特此聲明。

※本人已領回相關證明文件。

此 致

(招生學校)

免試生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7 月 日

免試生存查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分發確認單 (學校存查聯)

免試生姓名：	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免試編號：	錄取科組：(分發後放棄)
錄取身分別：	
注意事項： 1. 一般生報到後放棄，喪失本年度免試入學分發資格。 2. 特種身分生如放棄第一階段現場登記分發，參加特種身分外加名額分發，未獲外加名額錄取者，不得要求回復第一階段(一般生身分)辦理分發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免試生簽名：_____</div>	

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日

.....

115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錄取生放棄錄取分發確認單 (免試生存查聯)

免試生姓名：	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免試編號：	錄取科組：(分發後放棄)
錄取身分別：	
注意事項： 1. 一般生報到後放棄，喪失本年度免試入學分發資格。 2. 特種身分生如放棄第一階段現場登記分發，參加特種身分外加名額分發，未獲外加名額錄取者，不得要求回復第一階段(一般生身分)辦理分發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免試生簽名：_____</div>	

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日